

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4-053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和2023年12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十四次会议和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保证子公司向业务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银行、供应链金融机构、综合性金融服务机构、融资租赁公司、担保公司、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其它金融机构、非金融机构等）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或外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或其他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融资租赁、保理、保证、代付等业务）的顺利完成，为子公司提供人民币215,000万元担保额度。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170,000万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人民币45,000万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23）。

二、担保概述

为了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信丰金信诺安泰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丰安泰诺”）向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丰支行（以下简称“赣州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金信诺凤市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市金信诺”）、常州安泰诺特种印制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安泰诺”）各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支持信丰安泰诺、凤市金信诺、常州安泰诺的业务发展，公司为上述子公司的前述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信丰安泰诺担保主债权本金余额为2,600万元，凤市金信诺和常州安泰诺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

各为300万元，担保保证期间均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可用担保额度	是否关联担保
深圳金信诺 高新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信丰安泰诺	127.13%	50,000.00	1,970.00	48,030.00	否
	凤市金信诺	49.53%	10,000.00	3,600.00	6,400.00	否
	常州安泰诺	30.40%	20,000.00	6,700.00	13,300.00	否

(一) 被担保人情况

1. 被担保人之一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信丰金信诺安泰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毛柯涛
注册资本	16,160 万元人民币
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信丰县工业园区中端西路电子器件产业基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722MA35T1104M
成立时间	2017-03-17
营业期限	2017-03-17 至 2067-03-1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关系	公司持有信丰安泰诺 56%股权。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2,502,950.72	591,826,049.38
负债总额	741,372,566.29	752,413,675.71

净资产	-138,869,615.57	-160,587,626.33
营业收入	100,637,953.64	20,744,433.06
利润总额	-112,735,729.60	-21,664,320.69
净利润	-148,370,395.90	-21,718,010.76

2. 被担保人之二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金信诺凤市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郑军
注册资本	8,580 万人民币
地址	江苏省武进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武宜南路 519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724438585W
成立时间	2000-11-28
营业期限	2000-11-28 至 2030-11-27
经营范围	电子元件、通讯器材的设计、研发和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金属成形增材制造；塑料零件及塑料制品制造；特种陶瓷制品制造；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关系	公司持有凤市金信诺 100%股权

(2)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8,963,769.56	171,785,333.18
负债总额	78,101,203.22	85,093,462.62
净资产	90,862,566.34	86,691,870.56
营业收入	100,951,927.90	18,291,938.28
利润总额	-28,160,725.88	-4,372,268.18
净利润	-26,689,249.94	-4,181,753.75

3. 被担保人之三

(1)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常州安泰诺特种印制板有限公司
------	----------------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	毛柯涛
注册资本	1,290 万美元
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域路 23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7705255325
成立时间	2005-02-23
营业期限	2005-02-23 至 2025-02-22
经营范围	通信用射频印制板及其它通信器材制造、加工，销售自产产品；从事通信用射频印制板板材的国内采购、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关系	公司通过直接+间接方式持有常州安泰诺 100%的股权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0,339,010.88	435,031,233.88
负债总额	150,109,681.26	132,230,123.46
净资产	310,229,328.82	302,801,110.42
营业收入	143,208,110.11	32,154,887.5
利润总额	-60,186,627.29	-7,728,703.05
净利润	-59,285,261.63	-7,428,333.72

（二）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丰支行

（1）保证人（甲方）：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债权人（乙方）：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丰支行

（3）债务人：信丰金信诺安泰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以及由此产生的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及乙方为实现贷款债权所发生的仲裁费、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和其他应付费用。律师费计收按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所在省份的收费标准上限确定。

(6) 担保金额：担保主债权本金余额为2,600万元

(7) 保证期间：叁年，自债务履行期届满（包括借款提前到期）之日起计算。如分期还款的，从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计算。

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1) 债权人（甲方）：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2) 保证人（乙方）：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债务人：常州金信诺凤市通信设备有限公司、常州安泰诺特种印制板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担保范围：被担保主债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付的其他款项以及甲方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6) 担保金额：凤市金信诺和常州安泰诺被担保最高债权本金各300万元

(7)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人每次使用授信额度而发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各笔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延期协议的，保证期间为延期协议重新约定的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甲方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及主合同之约定提前实现债权或解除主合同的，则保证期间为主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或主合同解除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235,49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不超过113.46%；公司及子公司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为不超过235,000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不超过113.23%，对外担保额度为235,49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不超过113.46%。公司实际担保总额为不超过55,716.7万元人民币（其中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55,226.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不超过26.85%。

除此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的情形，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情形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等。

四、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8日